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

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关于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日达”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47 号《关于同意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复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67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4.6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438.2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7,855.3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7,582.85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15Z005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	募集资金累计
------	-------	--------	--------

		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昆山汉江精密连接器生产项目	42,253.09	42,253.09	-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253.09	48,253.09	6,000.00
超募资金投向			
偿还银行贷款	-	-	5,7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5,700.00
合计	48,253.09	48,253.09	11,700.00

注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为 67,582.85 万元，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金额部分为超募资金，超募资金总额为 19,329.76 万元。

注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7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注 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1,7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56,838.7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828.7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 44,010 万元。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原因

募投项目“昆山汉江精密连接生产项目”原计划在实施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玉山镇青淞路 29 号需新建生产厂房及配套设备设施，由于今年初至今宏观经济及消费电子行业周期性的影响，及等待政府行政审批程序，在原实施地点新建厂房的建筑工程至今尚未开工建设。公司审慎分析募投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结合消费电子行业的周期性变化较快等客观因素，若继续等待在原实施地点的新建厂房的工程建设完毕后、再实施配套设备设施的购置和安装，将导致募投项目的进展时间周期过长，不利于应对宏观经济及行业周期性的变化。因此，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行业发展现状、公司目前实际生产经营、未来战略布局规划等多方面因素后，为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降低经营成本，提高整体运营及管理效率，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昆山汉江精密连接生产项目”进

行调整，在原实施主体昆山汉江的基础上，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台润田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在原实施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玉山镇青淞路 29 号的基础上，增加江苏省东台市经济开发区东渣路东侧、东区四路北侧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增加东台润田为主体的募集资金专户，实施方式由新建厂房变更为利用现有厂房和新建厂房。

募投项目新增的实施地点位于江苏省盐城市东台市，地理位置优越，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完备，产业链齐全，产业协同效应明显，拥有优厚的政策扶持和良好的营商环境，不仅可以加速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且可以实现与东台周边客户的快速沟通，对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起到良好支撑作用，有利于公司充分资源整合，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和战略布局，从而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原实施地点新建厂房的工程建设完毕后，合理利用新增的厂房区域，初步规划用于扩建研发实验室、增加配置生产机器设备、配套办公楼等，为公司持续提升研发实力、提高生产经营规模效益和整体运营效率奠定基础。

(二)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具体情况

昆山汉江精密连接器生产项目					
调整前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实施方式	项目投资		
昆山汉江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玉山镇青淞路 29 号	新建厂房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建筑工程费用	14,544.84	34.4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9,106.21	45.2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27.32	5.27%
			预备费用	1,793.92	4.25%
			铺底流动资金	4,580.80	10.84%
			项目总投资	42,253.09	100.00%
调整后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实施方式	项目投资		
昆山汉江	江苏省苏州市昆	新建厂房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山玉山镇青淞路 29号		建筑工程费用	14,544.84	34.4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27.32	5.27%
			预备费用	1,793.92	4.25%
东台润田	江苏省东台市经济 开发区东渣路 东侧、东区四路 北侧	利用现有 厂房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9,106.21	45.22%
			铺底流动资金	4,580.80	10.84%
-	-	-	项目总投资	42,253.09	100.00%

公司拟以东台润田为实施主体，在东台润田厂区的现有建筑里投资建设募投项目“昆山汉江精密连接器生产项目”的部分内容，预计利用建筑面积 46,250.00 平方米，总投资 23,687.0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9,106.21 万元（全部为设备购置费），铺底流动资金 4,580.8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拟购置冲床、注塑机、火花机、丝线切割机、CNC、磨床等生产、研发及检测设备，形成年产 22.5 亿件连接器及相关零配件的生产能力，能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生产规模及生产效益，进而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效率、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针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事项，公司拟安排东台润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东台润田、新增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将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拟新增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文本与公司现行已经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文本无重大差异。

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后续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实际需要安排项目支出等。公司与东台润田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具体情况

名称：东台润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1MA1X7TAH9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宋世勇

成立日期：2018 年 9 月 20 日

住所：东台经济开发区东渣路东侧、东区四路北侧

公司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精密电子元器件、电脑电子连接器、通信电子连接器、汽车电子连接器、医疗电子连接器、家用电子连接器、工业机械电子连接器、汽车线束、机械设备线束、塑胶五金制品、精冲模、精密型塑模、模具标准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金属制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机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说明

公司对“昆山汉江精密连接生产项目”调整部分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并委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咨询机构更新和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必要性

（1）有利于扩大公司产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是专业从事精密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及其周边产品、智能穿戴设备、电脑等 3C 领域，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随着下游终端市场的不断发展而持续增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张，现有的生产能力已不足以支持公司日益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需要进行产能扩充，提高精密连接器产品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拟购置一批先进的冲床、注塑机、火花机、丝线切割机、CNC、磨床等生产、研发及检测设备，形成年产 22.5 亿件精密

连接器及相关零配件的生产能力。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生产规模及生产效益，进而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

(2) 有利于抓住市场机遇，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随着 5G 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加速了通讯、计算机、汽车、工业、家用电器等领域的市场规模扩张和产品迭代更新。下游应用领域对电子设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之而来的是对精密连接器的性能、规格、材料等一系列的调整和优化。为实现产业链协同发展，满足下游应用领域对精密连接器产品的市场需求，公司拟通过本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精密连接器生产制造能力，抓住连接器行业发展及更新升级的机遇，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快速发展。

(3) 有利于提升工艺水平，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随着下游客户、市场对于连接器产品自动化生产能力、产品质量、功能特点、技术参数等的要求更加明确、多样，为了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性扩张，公司需要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深入分析前沿技术，进一步提升工艺技术水平。公司拟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购置先进的生产、检测等设备，同时引进先进技术人才，不仅有助于优化生产工艺、保障产品质量、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同时还有利于及时响应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提高客户服务能力和客户满意度并不断拓展新客户。

2、可行性

(1)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政策要求

近年来，国家各部门、行业协会先后出台多项政策、规划以推进电子元器件乃至连接器的行业发展，例如，2021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的《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2023 年 1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发布的《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2020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的《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等。连接器、下游应用领域相关行业政策的出台，不仅促进了连接器产品的更新迭代，增加了连接器产品的市场需求，为本项目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 扎实的技术水平为项目建设奠定了技术基础

作为一家以技术为驱动发展的创新型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现已掌握连接器产

品及相关零配件的研发和技术创新机制。此外，东台润田作为鸿日达全资子公司，依托母公司技术优势及市场口碑，在提高技术水平和保障产品品质外，还不断根据下游客户需求，持续加大研发和创新力度，同时充实研发团队力量，提升产品定制化能力。公司扎实的技术水平以及对产品、工艺创新的认真打磨，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生产经验并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3）丰富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东台润田作为鸿日达全资子公司，主要依托母公司行业渠道实现最终产品销售，经过不断发展，凭借自身的技术积累和优质的产品质量赢得了客户的一致认可。目前，鸿日达经过多年市场开拓和客户积累，已与闻泰科技、传音控股、小米、伟创力、天珑科技、华勤、小天才、TCL、中兴通讯等业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应用终端包括华为、小米、OPPO、vivo、三星等全球移动通信终端主流品牌。除现有客户外，母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大对终端客户的开发，客户资源进一步丰富。母公司现有的客户资源和持续的客户开发能力为本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系公司审慎考虑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实际生产经营、未来战略布局、行业发展等因素后作出的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降低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及时的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二）风险提示

1、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

方式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

2、由于本次“昆山汉江精密连接器生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面临着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技术进步等不确定因素,从而影响建设进度的情形,因此存在导致该募投项目无法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前顺利完成的風險。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昆山汉江精密连接器生产项目”进行调整,在原实施主体昆山汉江的基础上,增加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东台润田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在原实施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玉山镇青淞路29号的基础上,增加江苏省东台市经济开发区东渣路东侧、东区四路北侧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增加东台润田为主体的募集资金专户,实施方式由新建厂房变更为利用现有厂房和新建厂房。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昆山汉江精密连接器生产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的可行性等因素,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本次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事项。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系根据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进行的,且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事项不会改变原募投项目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不会改变原募投项目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鸿日达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变更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卞大勇



蔡晓涛

